

证券代码：837063

证券简称：汇通科技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广东汇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6月3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梁春艳先生和董秘杨雪女士共同以其自有房产为全资子公司盛达科技发展（中山市）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为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为2021年6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汇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汇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对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的相关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08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追溯确认的议案》。因董事梁春艳及杨雪为关联方，需回避表决。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梁春艳

住所：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孙文东路78号五幢201房

关联关系：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自然人

姓名：杨雪

住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顺景花园 67 幢 201 房

关联关系：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梁春艳先生和杨雪女士共同为全资子公司盛达科技发展（中山市）有限公司以其自有房产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为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为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汇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汇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汇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